

广东省梅州市人民政府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梅市府函〔2022〕16号

梅州市人民政府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关于建立加快梅州苏区工业振兴发展 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

梅州市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有关单位；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各有关处室：

为进一步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老区苏区工作重要论述精神，认真落实《国务院关于新时代支持老区振兴发展的意见》（国发〔2021〕3号）和《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新时代支持革命老区 and 原中央苏区振兴发展的实施意见》（粤发〔2021〕15号）精神，按照省委“1+1+9”工作部署，立足生态发展区定位，坚持发展第一要务，优化土地、资金、人才等要素配置，坚持工业强市、产业兴市，着力协调解决梅州市工业经济运行和重大项目建设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全面提升服务企业能力，大力发展以先进制造业为主体的实体经济，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梅州市人民政府决定联合建立加快梅州苏区工业振兴发展联席会议制度。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集人及职责

召集人：涂高坤（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党组书记、厅长）

王 晖（中共梅州市委副书记、市长）

副召集人：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有关工作分管负责同志

梅州市人民政府有关工作分管负责同志

成 员：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各相关业务处室负责同志；梅州市各县（市、区）政府主要负责同志；梅州市发展改革局、商务局、科技局、卫生健康局、农业农村局、市场监管局、应急管理局、生态环境局、自然资源局、金融局、财政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教育局、住房城乡建设局、林业局、税务局，梅州高新区管委会，梅州供电局，梅州市工商联主要负责同志。

联络员：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规划与产业政策处处长邹勇兵、梅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钟光灵。

工作职责：双方加强沟通对接，省市联动共同推进梅州苏区以先进制造业为主体的实体经济发展，加快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积极培育新兴产业，构建现代产业体系，协调解决梅州市工业经济运行和重大项目建设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打造绿色发展梅州样板，奋力谱写梅州苏区加快振兴、共同富裕新篇章，为全省提供新时代老区苏区振兴发展的试点经验和示范引领。

二、重点工作

为着力协调解决梅州市工业经济运行和重大项目建设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推动梅州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提出重点推进

工作如下：

（一）强化规划布局，以产业共建模式推进北部生态发展区·梅州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根据《广东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十四五”规划》和培育 20 个战略性产业集群等顶层设计和政策措施，结合“一核一带一区”发展新格局有关要求，结合实际，支持做强做优梅州市烟草、电力、建材、电子信息和机电制造等五大优势传统产业，培育发展壮大先进材料、新一代电子信息、汽车零部件、现代轻工纺织、生物医药与健康、现代农业与食品 6 个战略性支柱产业以及前沿新材料、安全应急与环保、精密仪器设备 3 个战略性新兴产业，并聚焦梅州重点发展产业的项目建设、技改创新、金融支持等方面，促进项目资金、用能指标等要素资源向重点产业倾斜，共同推动梅州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二）支持园区共建，共同探索北部生态发展区产业园区发展可推广的新路径。

加强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园区转型升级，提升产业承载力。推动工业进园，加快构建高端和特色要素集聚平台，着力发展绿色低碳产业和传统优势产业，以补链、强链为重点建设梅州特色产业链，强化产业协作，促进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发展，推动园区运营管理模式创新，提升园区产出效益。探索推广“广州总部+梅州基地”“广州研发+梅州生产”“广州孵化+梅州产业化”等产业共建新模式，共同推进特色产业园区培育建

设。谋划推动粤闽赣苏区改革试验区建设，科学规划、示范引领，积极争取国家工信部在试验区建设和产业发展方面给予大力支持，推动更多优质项目落户落地。

（三）支持铜箔—高端印制电路板产业集群高质量发展。

加快推进铜箔—高端印制电路板产业高质量发展，重点协调解决铜箔电路板重大项目建设过程中遇到的困难、问题和企业诉求。支持申报新一代电子信息（铜箔）特色产业园，全力做大铜箔-高端印制电路板产业集群。支持打造高端电路板行业特色产业集群数字化转型试点，助推企业向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转型发展。

（四）强化创新引领，助推梅州加快实施新旧动能的转换。

加快推进企业转型升级，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鼓励企业设备更新、加大技改投入，特别对稀土深加工的延链、补链项目，矿山绿色化改造、资源综合利用、工业节能等产业生态化项目给予支持，支持梅州市汇聚各类创新资源，大力创建省级以上制造业创新中心、企业技术中心等创新平台，合力推进梅州市制造业产业转型升级。支持梅州加快提升5G网络和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水平，推动梅州优势产业和重点企业实施数字化转型及智能化、绿色化改造，提升梅州制造业数字化水平。

（五）联手项目引进，共同培育梅州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

支持梅州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在铜箔-高端印制电

路板、稀土、汽车零部件、绿色建材、互联网、生物医药、绿色食品、新能源等领域，支持重大项目、优势龙头企业和产业链“链主”企业落户梅州，引导双区（广州、深圳等城市）的优质工业项目向梅州集聚，支持优质重大工业项目建设，合力打造梅州制造业发展新优势。

（六）加强培优扶强，共同促进民营经济（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

围绕提升产业基础能力、产业链现代化水平，坚持培优企业与做强产业相结合，分层分梯度培育和创建创新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等优质中小企业群体，促进其技术创新、市场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不断提升，积极融入到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建设，助力增强产业链供应链韧性。支持梅州中小企业上市融资，加强“政银企”对接合作，力争梅州金融支持实体经济特别是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工作取得突破，共同推动梅州金融支持中小企业稳健发展。

三、工作机制

（一）会前准备。各级各部门要高度重视，会议前由市、县工信主管部门收集需协调解决的梅州市工业经济运行和重大项目建设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以及企业诉求等事项；再根据收集情况，梳理汇总，明确重点，与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相关处室加强对接研究，提出初步解决方案后提交联席会议研究。

（二）会议时间及方式。联席会议根据工作需要适时召开，

可在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或梅州市召开现场会，也可采用视频等方式，会议由召集人或召集人委托的同志主持。

（三）会议内容。联席会议内容主要为通报工作进展情况，协商解决重大问题，议定具体合作事项，研究部署相关工作。

（四）落实责任。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和梅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统筹协调好有关工作，及时向各成员单位通报有关情况，加强对联席会议议定事项的跟踪督办。各成员单位要按照职责分工，认真落实联席会议确定的工作任务和议定事项。

在联席会议机制下，可由召集人委托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梅州市政府分管负责同志或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相关处室、梅州市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召开专题工作会议，研究具体工作事项。

联席会议制度不纳入议事协调机构管理，不刻制印章，不正式行文，联席会议制度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梅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日常工作。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中共梅州市委办公室，梅州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梅州市政协办公室，中共梅州市纪委办公室。